

李克强在国务院专题座谈会上强调

同心协力打赢全面实施营改增改革攻坚战 发挥结构性减税促发展调结构的关键作用

张高丽出席

新华社北京4月12日电 4月1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专题座谈会，研究全面实施营改增相关工作，听取部分省份意见，部署下一步工作。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张高丽出席。

座谈会上，财政部做了汇报，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吉林、黑龙江、福建、江西、山东、湖北、广东、海南、重庆、四川、贵州、西藏、甘肃、青海、宁夏、新疆20个省(区、市)政府负责人先后发言，提出建议。

听了大家的发言后，李克强调，全面实施营改增是推动结构性改革尤其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内容，是近年来最大的减税举措，能够大大减轻企业负担；而且这项改革契合建设创新型国家和优化经济结构的要求，可以促进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拉长产业链带动需求扩大、创造现代服务

业和小微企业发展的良好环境，增加就业岗位；还可以通过规范和统一税制，解决重复征税的多年痼疾，具有一举多得、牵一发而动全身的显著作用，既可以为当前经济运行提供有力支撑，还能为未来发展增添持续动能。

李克强指出，当前经济运行中的积极变化增多，但基础并不稳固。各地要抓住全面实施营改增、大规模结构性减税带来的政策机遇，聚焦经济转型升级，充分调动广大企业积极性，扩大设备更新、技术改造等有效投资，在创新中破难题、找出路，因地制宜发展优势产业，壮大新经济、培育新动能、改造提升传统动能，实现做大经济总量和提高质量效益并进。在对企业“放水养鱼”的基础上培植和拓展税源，增强地方财政“造血”功能。同时，在推进改革中也要避免不合理的行政干预，不能限制企业跨区域经营、要求必须购买本地产品等，防

止形成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以各种不正当手段争夺税源，破坏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更要防止为了短期和局部利益，搞违规政策洼地，再度新上落后和过剩产能项目，从而弱化结构性改革效应。

李克强调，全面实施营改增是中央和地方共同的责任，要从长远和全局出发，兼顾各方利益，调动各方积极性，合理解决中央和地方增值税收入分成比例等问题，齐心协力，克服困难，实现改革顺利落地。针对改革时间紧、任务重，各地政府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财政和税务等部门要紧密配合，认真细致做好各项准备工作，进一步完善具体操作事宜，积极解决改革推进中遇到的问题，确保各行业税负只减不增，保障财税平稳运行和各级政府更好履职。同时，要加强宣传解释，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为改革营造良好氛围。

杨晶参加座谈会。

中国社科院法学所发布法院信息化第三方评估报告： 信息化让法院与公众“微”距离

本报北京4月12日电(记者王逸吟)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与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2日在京发布了“国家智库报告”《中国法院信息化第三方评估报告》，这是全国首部关于法院信息化的第三方评估报告。报告指出，信息技术特别是新媒体技术的广泛应用，让人民群

众可以更加真切地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实现法院与公众“微”距离。

报告指出，近年来，人民法院信息化立足于司法便民服务，取得了“多点式”“跨越式”的进步。截至2015年11月，地方法院建设诉讼服务中心1740个，开通诉讼服务网841个。不少地方通过诉讼服务网可以实

现网上立案、案件查询、电子送达、网上阅卷、监督建议等功能，当事人可以在线提交各种材料，诉讼参与人可以登录查询案件进展信息。法院信息化的发展搭建起了法院、法官与人民群众之间沟通的桥梁，特别是减轻了偏远地区当事人往返法院的讼累，尽量做到让群众少跑路、少花钱、少受累。

展望十三五 系列报告会第三场举行

本报北京4月12日电(记者陈恒)12日上午，中央宣传部、中央直属机关工委、中央国家机关工委、教育部、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北京市委在京举办“展望十三五”系列报告会第三场报告会，邀请商务部党组书记、部长高虎城作“以‘一带一路’建设为统领、开创对外开放新局面”的报告。

高虎城的报告指出，“十三五”时期，我国对外开放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上，内外部环境深刻变化，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具备条件主动谋划对外开放战略布局。要牢固树立开放发展理念，坚定不移推进对外开放，以“一带一路”建设为统领，丰富对外开放内涵，提高对外开放水平，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创造更好条件。

要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围绕实现政策、设施、贸易、货币和民心“五通”，加强与相关国家战略对接，畅通“一带一路”经济走廊，深化经贸合作，扩大金融合作和人文交流。要推动我国从外贸大国迈向贸易强国，加快传统出口产业转型升级，壮大装备制造等出口主导新产业，把服务贸易打造成为外贸新增长点，提高进口综合效益，推动对外贸易从大进大出转向优进优出。要提升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水平，在继续扩大开放领域、积极有效利用外资的同时，加快对外投资步伐，促进引进来和走出去协调发展，推动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深度融入全球产业链、价值链、物流链。

要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建设好自贸试验区，加快推进中美、中欧投资协定(BIT)谈判，完善对外投资管理体制，完善法治化、便利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要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维护世贸组织在全球贸易投资自由化中的主渠道地位，积极参与二十国集团建设，加快构建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贸区网络，积极推动落实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扩大对外援助规模，在全球性议题上主动提出新主张、新倡议和新方案。

报告会由中宣部副部长王世明主持。在京党政军机关干部、首都各界群众和高校师生约800人参加了报告会。

以“一带一路”建设为统领 开创对外开放新局面

——访商务部党组书记、部长高虎城

“展望十三五”系列报告会第三场报告会12日在京举行，本报记者采访了商务部党组书记、部长高虎城。

问：新时期我国对外开放面临的外部环境有哪些主要特征？

答：“十三五”时期，国内外发展的环境更加错综复杂。从国际看，和平与发展的时代主题没有改变，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文化多样化、社会信息化深入发展。同时，国际金融危机深层次影响在相当长时期依然存在，全球经济贸易增长乏力，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多。

从国内看，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发展前景依然广阔，同时发展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问题仍然突出。经济发展最显著特征就是进入新常态，主要有以下特点：经济增速从高速增长向中高速。我国经济增速从10%左右的平台下降到7%左右的平台，既有短期有效需求不足的原因，更是由于劳动力、土地等长期供给条件发生了根本性变化。经济结构从增量扩能为主转向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举。我国已进入工业化中后期阶段，制造业增长放缓并逐步迈向中高端，服务业发展速度呈加快趋势。发展动力从主要依靠资源和低成本劳动力等要素投入转向创新驱动。我国劳动力素质普遍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显著增强，高储蓄率积累了充裕资金，新业态、新商业模式快速发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蓬勃兴起，新的增长动力正在积聚。

总体来看，我国发展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有条件主动谋划新的对外开放战略布局，同时也面临着诸多风险和挑战。

问：“一带一路”建设已进入全面实施阶段，“十三五”时期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有哪些主要举措？

答：2013年，习近平主席在出访哈萨克斯坦和印度尼西亚期间，提出了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重大合作倡议，得到了国际社会的广泛关注和许多国家的积极响应。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是新时期我国对外开放和经济外交的顶层设计。

“十三五”时期，是“一带一路”建设全面实施的关键阶段。要在准确把握“一带一路”深刻内涵的基础上，扎实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引领我国新时期的对外开放，为世界和平发展作出贡献。一是加强与相关国家战略对接，把各国发展战略确定的目标、路径和举措深度对接、优势互补，建立更加紧密的互利合作关系。二是畅通“一带一路”经济走廊，与相关国家共同推进中蒙俄、新亚欧大陆桥、中国—中亚—西亚、中国—中南半岛、中巴和孟中印缅六大经济走廊和海上丝绸之路战略支点建设。三

是深化经贸合作，推进沿线大通关合作，建立国际物流大通道，充分发挥边境经济合作区、跨境经济合作区和境外经贸合作区的功能，扩大与相关国家贸易往来，推进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四是加强金融合作，发挥好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和丝路基金作用，共建“一带一路”建设金融合作平台。五是密切人文交流合作，加强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卫生、科技等领域合作，鼓励丰富多样的民间文化交流，为“一带一路”建设夯实民意基础。

问：我国正在推动从外贸大国迈向贸易强国，请问工作着力点在哪些方面？

答：“十三五”时期，我国将实施优进优出战略，着力推动对外贸易从数量扩张转向质量提升，从大进大出转向优进优出。

一是加快传统出口产业转型升级。鼓励企业加大创新力度，增加研发投入，培育和发展自主品牌，提高产品质量和附加值，建设国际营销和售后服务网络，从价格竞争力向技术、质量、品牌、服务等综合竞争力转变。鼓励有实力的电子商务企业到海外建设仓储中心、展示中心，带动生产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出口。

二是壮大装备制造等新的出口主导产业。通过投资带动贸易，大力推动轨道交通、工程机械、电力设备、通信设备等装备产品出口，打造新的出口主导产业，进而带动相关的技术、标准、服务出口，推动我国出口从消费品为主向消费品和资本品并重转变。

三是大力发展服务贸易。在巩固运输、旅游等传统服务贸易的同时，加快发展与货物贸易相关的金融保险、物流、研发设计、营销、售后服务、咨询、法律、会计等服务贸易出口。同时，努力扩大文化、中医药、软件和信息服务等新兴服务出口，优化服务贸易结构，把服务贸易打造成为外贸新增长点。

四是提升进口综合效益。实行积极的进口政策，扩大先进技术、设备、服务进口，提升国内生产技术和服务业水平，促进国内产业升级。稳定能源资源产品进口，保障国内能源资源供应安全。合理增加一般消费品进口，丰富国内市场高端优质商品供给，满足居民消费升级需要。

问：请问“十三五”时期我国利用外资主要有哪举措？

答：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利用外资是我国的长期方针。利用外资的政策不会变，对外商投资企业合法权益的保障不会变，为各国企业在华投资兴业提供更好服务的方向不会变”。李克强调理指出，“中国利用外商投资总的政策不会变，但具体政策确实在变化，是在向更多吸引外资、放开更宽领域的方向变化”。“十三五”时期，一方面，我们

李克强会见以色列议长埃德爾斯坦

新华社北京4月12日电(记者侯丽军)国务院总理李克强12日下午在中南海紫光阁会见以色列议长埃德爾斯坦。

李克强调，中以关系近年来顺利健康发展。特别是在去年全球贸易萎缩的背景下，中以双边贸易逆势增长，更表明两国合作拥有很大潜力。中方愿以明年两国建交25周年为契机，同以方密切各层级政治交往，扩大各领域务实合作，

积极推进双边自贸区谈判。积极拓展创新领域合作，形成机制性合作平台，为中以创新合作提供更多便利。

李克强指出，中以两国立法机构加强交流，有助于增进人民之间的相互了解，夯实中以关系的民意基础。希望以色列议会一如既往支持中以关系发展，同中方一道，为推进中以务实合作、密切人文交流、便利人员往来创造更好的

环境，以更多合作成果不断造福两国人民。

埃德爾斯坦表示，中以友谊基础深厚，以方钦佩中方取得的发展成就，赞赏中方主动引领经济结构性改革、为增长注入新动力、愿加强同中国政府、立法机构、企业界、学术界和民间的广泛交流，在推动增长、鼓励创新等领域结成伙伴，使以中关系不断结出互利共赢的成果。

张德江主持召开全国人大常委会食品安全法执法检查组第一次全体会议并强调

加大执法检查力度 依法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本报北京4月12日电(记者殷泓、王逸吟)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张德江12日主持召开全国人大常委会食品安全法执法检查组第一次全体会议，正式启动2016年度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

张德江说，党中央历来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保障食品安全作出重要指示，对做好食品安全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当前我国食品安全形势依然严峻，保障食品安全任重道远。要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全面落实新修订的食品安全法，坚持党政同责、标本兼治，加强统筹协调，狠抓普法执法，强化监管措施，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张德江指出，能不能让人民群众吃得

安全放心，是全国人大常委会始终高度重视的问题。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改革食品安全监管体制，建立最严格的食品安全监管制度，构建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全面修订食品安全法，充实完善食品安全工作的理念、制度、机制、方式等各方面法律制度，着力增强法律的可操作性和可执行性。各级政府、有关部门和全体食品生产经营者要增强法治意识和责任意识，把食品安全法贯彻好、落实好，以良法保证善治，促进发展。

张德江强调，执法检查是人大监督法定形式的重要途径，也是人大推动法律贯彻实施、推进法治国家建设的主要抓手。全国人大常委会要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依法行使职权，坚持问题导向，坚持监督与支持相统一，抓住执法检查各个环节，加强和改进执法检查工作，努力增强执法检查实效。全国人大常委会

会、国务院及有关部门、各省级人大常委会要密切配合，共同做好食品安全执法检查，推动法律全面有效实施，各项规定落到实处，让人民群众吃得安全、吃得安心、吃得健康。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汪洋出席会议并讲话。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兼秘书长王晨对执法检查工作进行了部署。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沈跃跃、艾力更·依明巴海、陈竺出席会议。国务院有关部门汇报了食品安全法贯彻实施情况。会后，执法检查组举行了食品安全法专题宣讲会。

此次执法检查由张德江委员长任组长。执法检查组将组成5个小组，分赴湖北、福建、广东、重庆、天津等10个省(市)进行检查，同时委托其他21个省(区、市)人大常委会对本行政区域内食品安全法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

好、发展好现有4个自由贸易试验区，进一步扩大开放，压缩负面清单，全面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放宽市场准入，继续做好试点经验复制推广，研究扩大自由贸易试验区试点工作。

二是继续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健全外贸、外资、对外投资等涉外法律法规体系，制定颁布外国投资法。建立便利跨境电子商务、市场采购贸易、外贸综合服务企业等新型贸易方式的体制，提高贸易便利化水平。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反垄断、外商投资安全审查等方面的制度建设，健全社会诚信体系。

三是加快推动中美、中欧投资协定(BIT)谈判。中美投资协定谈判启动于2008年，迄今已进行了24轮，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中欧投资协定谈判启动于2013年，已进行了9轮，双方已经就协定范围达成共识。下一步将继续推动与中美、中欧投资协定谈判，争取早日达成互利双赢的协定，促进双边跨国投资发展。

四是完善对外投资管理体制。进一步完善备案为主、核准为辅的对外投资管理体制，简化境外投资管理程序，取消跨境对外投资的不合理限制。强化境外安全风险评估和对外安全预警机制，健全安全风险预警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构建海外利益保护体系，维护我国公民、法人在海外的正当权益。

问：“十三五”时期，我国如何更好地参与全球经济治理、承担国际责任和义务？

答：面对全球治理体系变革的新趋势，“十三五”时期，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对外工作新部署、新理念，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促进国际经济秩序朝着平等公正、合作共赢的方向发展，共同应对全球性挑战。

一是推动国际经济治理体系改革和完善。维护世界贸易组织在全球贸易投资自由化中的主渠道地位，稳步推动多哈回合谈判取得积极成果，促进多边贸易体制均衡、共赢、包容发展。推进二十国集团从危机应对机制向长效经济治理机制转变，加强贸易投资机制建设，促进全球经济平衡、金融安全、经济稳定增长，办好二十国集团杭州峰会。继续推动落实我国在IMF的份额和投票权提升，建设好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推动成立上海合作组织开发银行。

二是加快实施自由贸易区战略。扩大自贸区网络覆盖范围，加快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中日韩自贸区等谈判，争取结束中国—海合会、中国—斯里兰卡、中国—马尔代夫、中国—格鲁吉亚自贸区谈判和中国—巴基斯坦自贸区第二阶段谈判，推进与“一带一路”相关国家和地区的自贸区建设，推动亚太自贸区进程，推动与以色列、欧盟、加拿大等国家与地区建立自贸关系，逐步形成立足周边、辐射“一带一路”、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贸区网络。

三是积极承担国际责任和义务。我国将在实施精准扶贫、消除自身贫困的同时，积极落实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推动南北合作，加强南南合作，积极承担与我国能力相符的国际责任和义务。稳步扩大对外援助规模，加大对减贫、基础设施、能力建设、生态环境保护等重点领域的援助力度，支持和帮助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在气候变化、重大传染性疾病防控等全球性议题上，主动提出新主张、新倡议和新方案。